



健康长久好生活

「爱伴航 — 首护挚宝」 保险计划2 (OYS2FG) 限时推广优惠

2025年9月23日至2026年3月31日



阅览电子版

守护孩子健康，让您倍感安心

贵为我们的尊贵客户，于推广期**2025年9月23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成功投保#「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并符合相关条件后，您的孩子作为受保人%^将可于**首两个保单年度**专享**免费「个人疗程管理服务与复康管理」**。



专属支援：

「个人疗程管理服务与复康管理」

当您不确定该如何寻求
医疗支援时



协助您联系儿科医疗专业人士，支援孩子所需。

当面对压力重重时



提供自服务启动日起计不少于三个月的24小时
全天候专属个人服务。

当医疗抉择变得困难时



提供第三方独立医疗意见及持续支援。



如欲了解更多详情，请扫描二维码以查阅
「个人疗程管理服务与复康管理」服务单张。

请即联络您的财务策划顾问了解更多

适用于保单续发时原有保额达50,000美元或以上的保单，并须受推广优惠的条款及细则约束。

% 初生子女出生后，客户应尽快及在首个保单周年日前14日或之前通知AIA，并提交初生子女的出生证明的经核证真实副本，将「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保单的受保人从准妈妈转换为初生子女，否则保单将于首个保单周年日终止，并会失去保障，而有关服务亦不予提供。有关「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的详情，请参阅产品简介及保单契约。

^ 怀孕期间，准妈妈作为受保人将可使用推广优惠之服务，并须受推广优惠及服务的条款及细则约束。



条款及细则：

1. 本单张只载有一般资料，并不构成任何销售建议及/或有关产品之推介。于投保保险产品之前，申请人须完成财务需要分析。所有此单张中的产品资料只供参考，并不包含保单的完整条款。有关产品特点、条款及细则、不保事项及主要产品风险之详情，请参阅相关产品之产品简介及保单契约。如欲在投保前参阅保险合同之样本，您可向AIA索取。人寿保险保单属长期的保险合同。如于早年退保，您所收取的金额可能大幅少于已缴的保费。您可以选择单独投保「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毋须同时投保其他类型的保险产品。
 2. 本单张所载之推广优惠(「推广优惠」)只适用于「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
 3. 推广优惠的推广期为由2025年9月23日至2026年3月31日止，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4. 享有推广优惠须符合以下条件，并受本单张所载之条款及细则约束：
 - (i) 「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之投保申请须于推广期内透过AIA财务策划顾问、或AIA伙伴销售渠道之业务代表、保险顾问/理财顾问递交；
 - (ii) 「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之保单缮发时原有保额须达50,000美元或以上；
 - (iii) 「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保单于推广期内成功提交申请，且于香港或澳门地区缮发；及
 - (iv) 合资格保单于使用推广优惠之服务时须仍然有效。
 5. 「个人疗程管理服务与复康管理」(「服务」)为推广优惠下的免费增值服务，并不构成「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保单之保障内容的一部分，且并非保证。
 6. 服务只适用于「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之投保人，并受限于投保人资格，包括对其医疗情况的评估[^]。
 7. 服务可于合资格「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保单的保单资料页所示的缮发日期起首两个保单年度内使用，并且合资格保单须仍然生效。初生子女出生后，客户应尽快及在首个保单周年日前14日或之前通知AIA，并提交初生子女的出生证明的经核证真实副本，将「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保单的投保人从准妈妈转换为初生子女，否则保单将于首个保单周年日终止，并会失去保障，而有关服务亦不予提供。有关《爱伴航–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的详情，请参阅产品简介及保单契约。
 8. 服务由友邦指定的独立第三方服务供应商在香港提供，并不适用于澳门区域。服务受其可用性及以下相关条款及细则约束:(i)本单张及AIA发出之通知信所载的推广优惠条款及细则(于符合所有优惠条件后通知客户其享有资格)，以及(ii)服务单张所载及服务供应商所施加之条款及细则。详情请参阅服务单张并联络服务供应商查询。
 9. 受限于第8条款，合资格「爱伴航 — 首护挚宝」保险计划2保单须于使用服务时仍然有效，方可享有此推广优惠。否则，服务将会终止或不予提供。
 10. 如客户有意享用服务供应商提供服务以外的其他服务，则须向服务供应商(或由其建议的医疗专业人士)直接支付所有相关费用及收费。详情请联络服务供应商。
 11. 请注意，服务不适用于紧急护理。
 12. 如有疑问或查询，请立即向其他注册医生或医疗服务供应商寻求独立医疗意见，不要忽视或拖延寻求医疗建议和治疗。
 13. 在客户知情同意下，服务供应商将使用客户的个人资料进行登记及核实使用服务的身份及资格。其病历内容可能会被转介至服务供应商，以提供相关服务。
 14. AIA并非服务的供应商或服务提供者。AIA就服务素质及其可用性不作陈述、保证或承诺，并且不会就服务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在任何情况下，AIA均不会对服务供应商在提供服务的行为、疏忽或失误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任何因服务而引起之争议，应由投保人与服务供应商直接解决。
 15. 服务供应商提供的任何服务、产品或任何类型的招揽并非由AIA销售或推广，且AIA不对服务供应商所提供的任何服务、产品或任何类型的招揽承担责任及/或义务。
 16. AIA保留修订推广优惠及服务之条款及细则，或修改服务的任何部分(包括服务供应商或任何细节)的权利，恕不先行通知。如有任何争议，AIA将拥有最终决定权。
 17. 推广优惠下之服务不可转让，亦不可兑换现金或其他礼品/优惠。
 18. 如有关推广优惠的服务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提供，AIA保留随时以其他优惠取代之权利。而该优惠的服务之价值及种类可能与此推广优惠所提供的项目不相同。如对本推广优惠有任何争议，AIA保留最终决定权。
 19. 中英文版本的条款及细则如有歧义，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 [^] 服务可能不适用于以下某些医疗情况：可由基层健康服务处理的情况(例如流感)、紧急情况、美容和美学问题的情况、生育和产科、精神病及/或心理疾病、需要在专业诊所下定期管理的病症(例如糖尿病)、牙科范围的情况、药物滥用相关疾病和性传播疾病等。复康管理只适用于指定癌症及心血管疾病患者。请联系服务供应商以了解更多或查询个别个案的资格。

「香港」及「澳门」分别指「香港特别行政区」及「澳门特别行政区」

「AIA」或「友邦」是指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